

本會所屬醫療機構就醫優待減免一覽表(111.4.15 修正)

類別	項目	內容	本會補助	醫院吸收(優免)	備註	
非榮民身分醫療優待項目	員工	掛號費	免費		○	1.提供同一體系(臺北、臺中、高雄榮總)之總、分院員工,於該體系所屬醫院就醫時,均適用員工就醫優惠。 2.非屬醫院員工者,實習醫學生(自到院服務日起)及在醫院工作滿6個月以上者(不含外包人員),比照員工優免辦理。
		藥品	9折(自購藥品就醫優待以不超過醫院進價,最高9折為限)		○	
		特材	8折(自購衛材就醫優待以不超過醫院進價,最高8折為限)		○	
		假牙	7折		○	
		健保不給付	8折(不含血費)		○	
		病房費差額	1.單人房不優待 2.二人病房健保差額5折		○	
		部分負擔	5折		○	
	退休員工	掛號費	免費		○	限本院
	國軍人員	掛號費	免費		○	限持有有效之中華民國軍人身分證、中華民國聘雇人員服務證(加註「醫療優惠」)者
	現役軍人配偶	掛號費	免費		○	限持中華民國現役軍人眷屬身分證、國民身分證或戶籍謄本雙證件佐證為現役軍人之配偶
持備除役軍人眷屬證者	掛號費	免費		○		
警察消防海巡移民空勤人員(現職、退休、因公死亡人員遺眷家戶代表)	掛號費	免費		○	限列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警政署提供電子名冊者	
第2類退除役官兵	掛號費	免費	○		限就醫時於輔導期限內且無職業者	
榮民身分優待項目	無職榮民、義士及遺眷家戶代表(健保卡註記榮字)	掛號費	免費	○		
		部分負擔	免費	○		
		病房費差額	二人病房健保差額： 1.榮總免費 2.榮總分院視區域行情得酌收費用	榮總	榮總分院	
		伙食費	限就養榮民伙食費自付不足差額申請輔導會補助	○		

類別	項目	內容	本會補助	醫院吸收(優免)	備註
	輔導會核定品項	申請輔導會補助	○		
	診斷書	第一份免費、第二份起 5 折		○	
	將官健檢	依相關規定之給付項目： 1.依國民健康署成人預防保健項目 2.依國民健康署各項癌症篩檢項目 3.經審議通過之增列項目		○	1.限退伍官階少將(含)以上之榮民。 2.增列項目如附表。
	有職榮民	掛號費	免費	○	含非以健保 6 類 1 目被保險人投保之義士、遺眷家戶代表
	部分負擔	依階級申請輔導會補助： 上校 20%、中少校 50%、尉級 70%、士兵 100%	○		

附表：無職將官健檢增列項目

項目	檢查內容	規則、臨床意義
大腸癌篩檢	免疫法糞便潛血檢查	除國民健康署規範受檢條件外，70 歲以上者，每年 1 次
影像學檢查	X 光檢查 胸部 X 光檢查 (Chest PA view)	瞭解胸腔、肺部、心臟等器官是否有肺炎、肺氣腫、肋膜積水、肺結核、肺癌、心臟擴大等疾病
	心電圖 靜式十二導程心電圖(PCU-EKG)	檢測心律不整及心臟構造、心肌肥厚、心肌缺氧、傳導阻滯等心臟功能檢查
實驗室檢查	生化檢查 總膽紅素(Bili. T) 丙種谷氨轉胺酶(Gamma GT) 血清蛋白總量(T. Protein)	瞭解是否有溶血、黃膽、膽道阻塞、酒精或藥物引起之肝膽變化或肝功能異常等疾病
	腫瘤指標 高密度脂蛋白(HDL)	血脂肪分析，評估血管疾病風險
	攝護腺癌指標(PSA)限男性	攝護腺癌篩檢

備註：1.成人預防保健、各項癌症篩檢之檢查項目及受檢條件，均依國民健康署規範辦理，並申報相關費用。

2.增列項目各項檢查(驗)相關費用，悉由各執行醫院吸收(含依本會 100 年 3 月 10 日輔陸字第 1000001089 號函，大腸癌篩檢增列 70 歲以上者每年 1 次，無法依國民健康署規範申報費用部分)。